#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昆明路快速路工程配套房屋征收项目（土门段）回迁安置工作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项目内容：金光门西项目开始于2017年，为西安市昆明路快速路工程配套房屋征收项目土门段部分。前期征收工作已全部完成，目前有154户群众需要进行回迁安置。

二、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三、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项目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2、付款方式：

项目启动资金，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后续以完成回迁情况作为金额支付的评判标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备注：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回迁安置工作，合同费用据实结算。）

3.付款方式为转账。

四、服务时限要求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前完成全部项目任务。

五、要求及责任

1、乙方须认真解读理解磋商文件，按甲方提供的采购内容及事项并结合甲方负责人根据项目过程中提出的意见进行。如果项目中存在问题，乙方应提前及时向甲方提出，经甲方同意签认，方可执行。否则，不按规定要求的不予计算。

2、按甲方规定的时限完成商定的内容。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不能在规定周期完成任务，要提前及时报告甲方，并提出弥补方案，时限应延期。

3、因甲方责任造成的相应损失，按签订的合同单价、按实际额度补偿乙方；因乙方工作失误造成的相应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其它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应。

**签字盖章页**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盖章） | 成交供应商全称  （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被授权代表：（签字） | 被授权代表：（签字）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